

国联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3季度报告

2024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恒信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9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8月0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7,340,033.9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大类资产配置2. 债券投资策略<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久期管理策略(2)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3) 债券的类别配置策略(4) 骑乘策略(5) 杠杆放大策略(6) 信用债券投资策略(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

	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恒信纯债A	国联恒信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926	0039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783,586,971.79份	3,753,062.18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国联恒信纯债A	国联恒信纯债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0,685,975.18	39,092.99
2.本期利润	-87,363.37	-4,492.5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0	-0.00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74,971,480.01	3,883,756.0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12	1.034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联恒信纯债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3%	0.08%	0.90%	0.10%	-0.93%	-0.02%
过去六个月	1.30%	0.07%	2.65%	0.09%	-1.35%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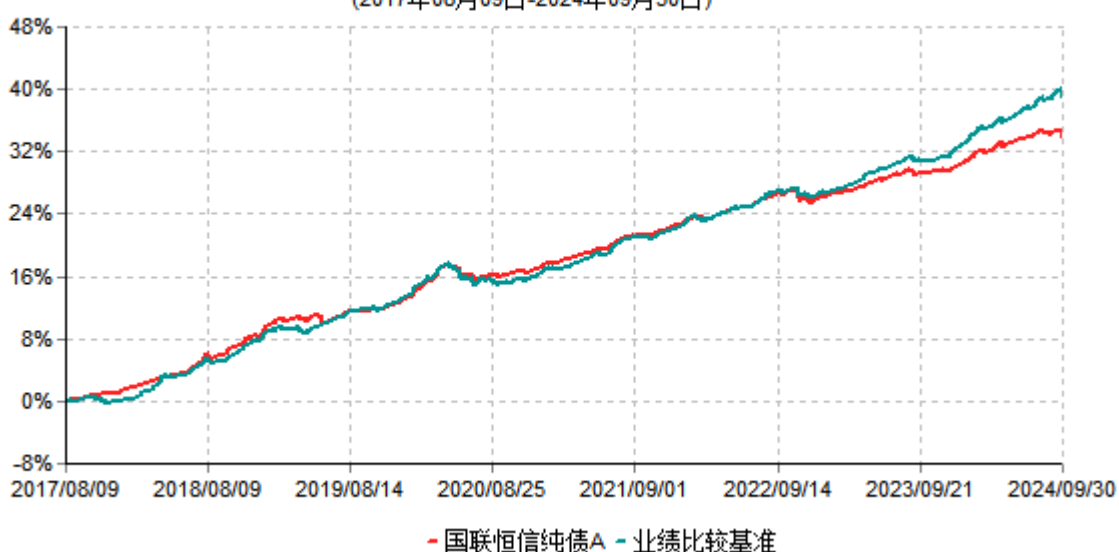
过去一年	3.58%	0.06%	6.16%	0.07%	-2.58%	-0.01%
过去三年	10.36%	0.05%	14.70%	0.06%	-4.34%	-0.01%
过去五年	19.99%	0.05%	24.24%	0.07%	-4.2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95%	0.05%	38.91%	0.06%	-4.96%	-0.01%

国联恒信纯债C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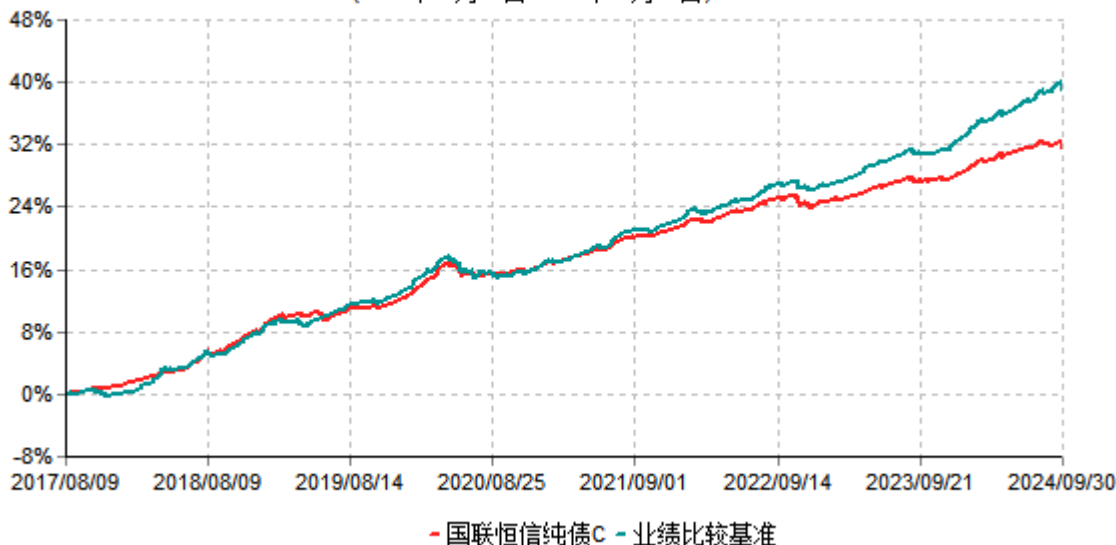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0%	0.08%	0.90%	0.10%	-1.00%	-0.02%
过去六个月	1.14%	0.07%	2.65%	0.09%	-1.51%	-0.02%
过去一年	3.26%	0.06%	6.16%	0.07%	-2.90%	-0.01%
过去三年	9.36%	0.05%	14.70%	0.06%	-5.34%	-0.01%
过去五年	18.45%	0.05%	24.24%	0.07%	-5.79%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55%	0.05%	38.91%	0.06%	-7.3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恒信纯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8月09日-2024年09月30日)



国联恒信纯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8月09日-2024年09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玥	国联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睿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聚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联恒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	2018-06-19	-	14	王玥女士，中国国籍，北京大学经济学专业，香港大学金融学专业，研究生、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4年。2010年7月至2013年7月曾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高级经理。2013年8月加入公司，现任固收投资一部总经理。

	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固收投资一部总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基金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工业生产端总体保持平稳，1-8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1-8月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4%，其中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9.1%，对经济拉动作用明显；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4.4%，较前期有所回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10.2%，地产行业继续处于低迷状态，拖累整个投资分项。消费市场继续扩张、总体延续了恢复态势，1-8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3.4%。以美元计价，1-8月我国出口总值同比增长4.6%，增速较1-7月继续加快0.6个百

分点。通胀数据方面，1-9月份CPI同比上涨0.3%，前三季度保持温和上涨；PPI同比下降2.0%，降幅有所收窄。

报告期内，债券市场经历了多次震荡调整，波动较大，收益率先下后上。7月央行通过宣布借入并卖出国债等手段引导长期利率债收益率回升，下旬央行采取了一系列降息措施且展开两次MLF操作，收益率再次快速下行；8月央行指导大行持续卖出长期利率债，并限制长期利率债过度交易行为，市场出现大幅回调，成交量和市场活跃度大大减弱，信用债流动性压力更为显著，并经历了赎回负反馈冲击，利率信用品种表现分化，直至8月末，随着央行通过公开市场投放流动性，资金面逐步转松，信用债的流动性压力有所减弱，市场整体有所企稳；9月底债市又一次出现大幅调整，起因为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央行超预期给予诸多刺激政策，在稳增长政策预期、A股急速上涨行情带动风险偏好改善、债基赎回负反馈等因素影响下，债市收益率剧烈上行。

整体来看，季度内，曲线短端表现好于长端，利率债表现好于信用债，信用债高等级表现好于低等级。利率债方面，1年国开下行4BP，3-10年国开下行6BP左右，30年国债下行7BP；信用债方面，以短融中票为例，1-3年中高等级整体上行18BP左右，低等级上行22BP左右；5年中高等级上行15BP左右，低等级上行32BP。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中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配置为主。季度内，我们根据市场情况，积极调整组合的久期和杠杆，注重提高组合的流动性与安全性，降低了组合净值的波动与回撤。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恒信纯债A基金份额净值为1.0512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0%；截至报告期末国联恒信纯债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48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0%。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48,776,470.59	100.00
	其中：债券	2,548,776,470.59	1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0,943.50	0.00
8	其他资产	1,931.92	0.00
9	合计	2,548,889,346.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2,019,385.87	2.2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32,475,386.75	113.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5,537,412.40	17.8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74,281,697.97	19.92
9	其他	-	-
10	合计	2,548,776,470.59	135.6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15	22国开15	1,000,000	105,848,219.18	5.63
2	180206	18国开06	1,000,000	103,878,520.55	5.53
3	212380027	23华夏银行债05	1,000,000	103,721,147.54	5.52
4	2428002	24平安银行三农债01	1,000,000	102,294,360.66	5.44
5	2420013	24北京银行01	1,000,000	101,903,249.32	5.4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4年05月14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金罚决字[2024]6号)。深圳证监局2023年12月19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64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2023年12月12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深金罚决字[2023]69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2024年02月01日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京金罚决字[2024]3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局2023年12月27日对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桂汇处[2023]4号)。央行天津市分行2023年12月05日对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津银罚决字[2023]8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2023年12月25日对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陕金罚决字(2023)6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2023年12月25日对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陕金罚决字(2023)64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2023年12月25日对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陕金罚决字[2023]63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2023年11月14日对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陕金罚决字(2023)18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2023年11月14日对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陕金罚决字(2023)16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山监管分局2023年11月24日对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中金罚决字[2023]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2024年06月04日对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鄂金监罚决字[2024]55号)。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31.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31.92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国联恒信纯债A	国联恒信纯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83,602,880.65	4,240,974.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08,372.82	1,410,078.9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24,281.68	1,897,991.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83,586,971.79	3,753,062.1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701-20240930	989,018,148.63	0.00	0.00	989,018,148.63	55.33%
	2	20240701-20240930	790,062,207.08	0.00	0.00	790,062,207.08	44.2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							

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融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 《国联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国联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中融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咨询电话：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 56517299。

网址：<http://www.glfund.com/>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